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编号：2018-070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6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 1 号公司 620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以邮件或专人形式送达，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海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将持有的南通龙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翔新材”）15%的股份（对应 750 万股股份）以人民币 5,5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龙翔新材 21.3232%的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龙翔新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份（股）	持股比例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161,591.00	36.3232%	10,661,591.00	21.3232%
杨彦青	20,511,844.00	41.0237%	20,511,844.00	41.0237%
南通龙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26,565.00	4.6531%	2,326,565.00	4.6531%
常州龙瑞实业投资中心	9,000,000.00	18.0000%	9,000,000.00	18.0000%

(有限合伙)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7,500,000.00	15.00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7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7日